

关于《开源守正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

变更并征求意见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根据《开源守正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的相关规定，我公司已与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书面达成一致（详见附件一、附件二），拟对《开源守正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（编号：KYZG-202006004）（以下简称“《资管合同》”）部分内容进行变更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合同变更的内容

（一）变更产品参与和退出的开放日。《资管合同》中开放日变更为“本集合计划每年3、6、9、12月开放，每次开放期间为一个自然月，每年6月、12月内的交易日仅限投资者参与，3月、9月内的交易日投资者可以参与或退出。”

（二）变更参与费率。《资管合同》中参与费率变更为“本集合计划的参与费率为：[1]%(外扣法)，参与费在投资者在开放期内参与时一次性收取。”

（三）《资管合同》投资范围中增加“存托凭证（DR）、同业存单、超短期融资券、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、资产支持票据（ABN）优先级份额、项目收益票据”，并增加“本计划可以开展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”的表述，产品风险揭示中增加投资于存托凭证的特殊风险。

（四）规范《资管合同》中的个别表述等。

变更后的合同内容详见附件一。

二、合同变更的相关安排

根据《资管合同》的约定，本次变更已征得托管人同意（详见附件二）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1年3月31日为合同修改征求意见期，我司将以短信或其他方式通知投资者。

投资者请填写并签署本公告回执（详见附件三），将扫描件通过邮件方式发送至管理人邮箱：kyzcgl@kysec.cn。如投资者未在规定时间内发送有效回执或



回复意见不明确的，视为同意变更；如投资者不同意变更，应在临时开放期提出退出申请，逾期未退出的，视为同意变更。

三、合同变更的生效

征求意见期满，同意变更的投资者人数不少于 2 人的，管理人将在管理人网站公告合同变更生效，并在公告中明确合同变更及临时开放期的相关安排。

附件：

附件一：《开源守正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变更的征询意见函

附件二：关于《开源守正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变更的无异议函

附件三：回执

特此公告。

